

## 办事指南

事项名称：职工养老保险个人基本信息变更

目录清单名称：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

目录清单子项名称：个人基本信息变更

事项类型：公共服务

基本编码：002014002002

服务对象：自然人, 法人

实施编码：11341323003201406Y4002014002002

办理形式：网上办理, 移动端办理, 窗口办理, 自助端办理

办理深度：四级（全程网办）

网上办理形式：互联网咨询, 互联网预审, 互联网受理, 互联网办理

到办事现场次数：0次

法定办结时限：1个工作日

承诺办结时限：1个工作日

是否收费：否

办理地点：灵璧县虞姬大道与汴河路交叉路口县政务服务中心南厅一楼人社局5号窗口

办理地点补充说明：无

办理时间：工作日上午8：00-11:30, 下午14：30-17:30

所属部门：灵璧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所属区划：灵璧县

实施主体：灵璧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实施主体性质：法定机关

行使层级：县级

办件类型：即办件

委托部门：无

权力来源：法定本级行使

行使内容：无

是否属于联办件：否

是否有联办机构：否

联办机构：无

是否有权限划分：否

划分标准：无

是否属于上报件：否

下沉办理：否

通办范围：全县

是否支持网上支付：否

阶段性办理：否

办理时间段：无

是否有特别程序：否

是否支持预约：是

预约渠道：电话预约（0557-6555282）、预约地址（灵璧县开发区虞姬大道与汴河路交汇处政务服务中心一

楼南大厅4号人社局窗口）、预约网址（sz.ahzfwf.gov.cn）

是否有数量限制：否

数量限制说明：无

数量限制依据：无

是否进驻大厅：是

材料收取形式：无

结果名称：无

结果样本：无

结果领取方式：无

办理结果领取说明：无

监督投诉方式：0557-2379110

咨询方式：0557-6555282

审查标准：无

年审年检：无

设立依据：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五十七条：……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，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，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……。 2.《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）第九条：缴费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缴费单位依法终止的，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，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手续。 3.《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4〕23号）第十条：参保变更登记的主要内容包括：姓名、公民身份号码、缴费档次、银行账号、特殊参保群体类型、性别、民族、居住地址、联系电话、户籍性质、户籍所在地址等。以上内容之一发生变更时，参保人员应及时携带身份证及相关证件、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到村（居）委会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……。 4.《关于印发〈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〉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5〕32号）第十四条：参保人员登记信息发生变化时，参保单位应当在30日内，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参保人员信息变更登记业务……。

受理条件：社会保险参保个人信息发生变更的需及时申请变更

申请材料：

无

办理流程：（一）申请人准备齐材料后，前往承办机构服务窗口进行办理；（二）经办人员进行受理和审核，并根据审核结果做出予以变更或不予以变更的决定；（三）审核通过后，经办人员将信息录入业务系统，并告知申请人办理结果。

环节	办理时限	办理单位	办理人	办理岗位	岗位职责
受理	1个工作日	灵璧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王淑	灵璧县政务服务中心南大厅5号窗口	根据受理标准，审查申报材料是否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。
办结	0个工作日	灵璧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王淑	灵璧县政务服务中心南大厅5号窗口	办结